

##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8月22日在江苏省溧阳市竹箦镇余桥村永康路63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洪民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为了加快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产业和战略布局,公司拟与江苏清能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 872589,以下简称“江苏清能”)、陈洪民、江苏科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科华投资”)、骆守俭、朱峰开展合作,共同投资设立江苏科华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华动力”)。科华动力拟进行氢燃料电池车载动力系统配套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关于科华动力的名称和经营范围具体以经工商核准的营业执照记载内容为准。科华动力的注册资本为 2,500.00 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公司占 10%,江苏清能占 20%,陈洪民占 20%,科华投资占 10%,骆守俭占 10%,朱峰占 30%。陈洪民、科华投资为公司股东,其中陈洪民为公司控股股东并持有科华投资 100%的股权。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陈洪民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根据通知,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集团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 2018 年 1-6 月份其他收益 100,897.99 元,调减 2018 年 1-6 月份营业外收入 100,897.99 元。

公司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 2018 年 1-6 月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3,090,400.00 元,调减 2018 年 1-6 月份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33,090,400.00 元。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